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地址：雲林縣北港鎮新德路一二三號

電話：(〇五)七八三七九〇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平 衡 表	4		-
五、收支餘絀表	5		-
六、現金流量表	6		-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7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組織及沿革	8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0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14		四~十二
(五) 關係人交易	14		十三
九、會計師查核附表	15~2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公鑒：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〇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遵循法令與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權益基金及結餘，暨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其現金收支資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麗 冬

吳麗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十 月 二 十 八 日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平衡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負 債、基 金 及 餘 絀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 (附註四)	\$ 332,344,118	35	\$ 209,899,601	25	應付款項 (附註十三)	\$ 190,138,754	20	\$ 163,224,736	19
應收款項 (附註二、三、五及十)					代收款項	6,611,648	1	6,646,705	1
三)	83,543,830	9	89,429,646	11	流動負債合計	196,750,402	21	169,871,441	20
存貨 (附註二及六)	14,376,664	2	11,508,354	1	其他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	11,541,056	1	10,643,856	1	存入保證金	7,902,565	1	8,198,294	1
流動資產合計	441,805,668	47	321,481,457	38	負債合計	204,652,967	22	178,069,735	21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七)					權益基金及餘絀				
成 本					基 金 (附註九)	639,450,595	68	639,450,595	76
土 地	2,299,524	-	2,299,524	-	累積餘絀 (附註十)	99,756,028	10	20,119,836	3
房屋及建築	692,973,262	74	692,997,762	83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739,206,623	78	659,570,431	79
機械儀器及設備	272,109,384	29	263,332,133	31					
圖書及博物	369,473	-	369,473	-					
其他設備	151,145,974	16	138,381,458	17					
成本合計	1,118,897,617	119	1,097,380,350	131					
減：累計折舊	(618,095,765)	(66)	(582,403,711)	(69)					
固定資產淨額	500,801,852	53	514,976,639	62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252,070	-	1,182,070	-					
資 產 總 計	\$ 943,859,590	100	\$ 837,640,166	1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943,859,590	100	\$ 837,640,16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院 長：

院長林欣榮(乙)

主辦會計：

會計室主任曾仁皇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度）
及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醫療業務收入（附註二）				
門診收入	\$ 633,958,480	57	\$ 563,722,302	59
住院收入	635,638,785	58	515,206,965	54
減：全民健保剔除數	(133,064,630)	(12)	(93,583,848)	(10)
優待減價	(30,604,114)	(3)	(23,631,921)	(3)
醫療業務收入淨額	<u>1,105,928,521</u>	<u>100</u>	<u>961,713,498</u>	<u>100</u>
醫療業務支出				
人事費用（附註十二）	562,971,805	51	539,847,319	56
藥品費用	159,633,427	14	139,761,552	15
衛材費用	120,448,365	11	95,383,863	10
管理費用（附註十二及十三）	<u>198,135,186</u>	<u>18</u>	<u>186,629,357</u>	<u>19</u>
醫療業務支出合計	<u>1,041,188,783</u>	<u>94</u>	<u>961,622,091</u>	<u>100</u>
醫療業務利益	<u>64,739,738</u>	<u>6</u>	<u>91,407</u>	<u>-</u>
醫療業務外收入				
補助及捐助收入（附註二）	8,016,284	1	12,350,953	1
教學成本補助收入	3,891,080	-	4,905,668	1
財務收入	1,163,744	-	800,772	-
其他收入	<u>6,943,455</u>	<u>1</u>	<u>8,867,119</u>	<u>1</u>
醫療業務外收入合計	<u>20,014,563</u>	<u>2</u>	<u>26,924,512</u>	<u>3</u>
醫療業務外支出				
處分資產損失（附註二）	934,213	-	4,438,466	1
其他支出	<u>69,086</u>	<u>-</u>	<u>174,837</u>	<u>-</u>
醫療業務外支出合計	<u>1,003,299</u>	<u>-</u>	<u>4,613,303</u>	<u>1</u>
本年度結餘	<u>\$ 83,751,002</u>	<u>8</u>	<u>\$ 22,402,616</u>	<u>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院 長：

院長林欣榮

主辦會計：

會計室曾仁皇
代主任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年度)
及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結餘	\$ 83,751,002	\$ 22,402,616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44,261,871	48,548,667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減少(增加)金額	2,120,306	(23,074,457)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加金額	22,287,936	17,647,6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2,421,115</u>	<u>65,524,47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收現數	-	365,000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25,461,002)	(34,089,035)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70,000)	(39,0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531,002)</u>	<u>(33,763,10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30,402,867	28,957,435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877,940	904,86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30,437,924)	(28,487,199)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173,669)	(2,186,808)
其他融資活動付現數	(4,114,810)	(4,082,6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445,596)</u>	<u>(4,894,352)</u>
本年度現金淨流入金額	122,444,517	26,867,018
年初現金餘額	<u>209,899,601</u>	<u>183,032,583</u>
年底現金餘額	<u>\$ 332,344,118</u>	<u>\$ 209,899,601</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30,087,084	\$ 25,062,08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4,626,082)	9,026,955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u>\$ 25,461,002</u>	<u>\$ 34,089,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院 長：

院長林欣榮(印)

主辦會計：

會計室曾仁皇
代主任(印)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一年度)
及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醫療業務收入	\$1,105,928,521	98	\$ 961,713,498	99
補助及捐助收入	8,016,284	1	12,350,953	1
教學成本補助收入	3,891,080	-	4,905,668	1
財務收入	1,163,744	-	800,772	-
其他收入	6,943,455	1	8,867,119	1
應收及預收等項目調整減少 (增加)數	<u>5,885,816</u>	<u>-</u>	<u>(21,246,020)</u>	<u>(2)</u>
合計	<u>1,131,828,900</u>	<u>100</u>	<u>967,391,990</u>	<u>100</u>
經常門現金支出				
醫療業務支出	1,041,188,783	92	961,622,091	99
處分資產損失	934,213	-	4,438,466	1
其他支出	69,086	-	174,837	-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u>(44,261,871)</u>	<u>(4)</u>	<u>(48,548,667)</u>	<u>(5)</u>
應付及預付等項目調整減少數	<u>(18,522,426)</u>	<u>(1)</u>	<u>(15,819,212)</u>	<u>(2)</u>
合計	<u>979,407,785</u>	<u>87</u>	<u>901,867,515</u>	<u>93</u>
經常門現金餘絀	<u>152,421,115</u>	<u>13</u>	<u>65,524,475</u>	<u>7</u>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u>-</u>	<u>-</u>	<u>365,000</u>	<u>-</u>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u>(11,948,687)</u>	<u>(1)</u>	<u>(23,886,782)</u>	<u>(3)</u>
其他設備	<u>(13,512,315)</u>	<u>(1)</u>	<u>(10,202,253)</u>	<u>(1)</u>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 支出合計	<u>(25,461,002)</u>	<u>(2)</u>	<u>(34,089,035)</u>	<u>(4)</u>
本年度現金餘絀	<u>\$ 126,960,113</u>	<u>11</u>	<u>\$ 31,800,440</u>	<u>3</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院 長：

院長林欣榮

主辦會計：

會計室
代主任曾仁皇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本院原為北港朝天宮附設媽祖醫院，嗣於七十二年九月經朝天宮管理委員會決議移交中國醫藥大學經營，成為中國醫藥大學之附設機構，並於七十四年十一月開始醫療業務，本院主要辦理一般民眾醫療及健保診療業務暨教學研究。

截至一〇二及一〇一年七月底止，本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88 人及 59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院之會計處理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配合中國醫藥大學依照私立學校法、教育部頒佈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採用權責發生制為基礎辦理。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 會計年度

本院之會計年度為每年八月一日起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年度名稱。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原則及規定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院對於健保點數調整及備抵剔除數、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所得稅及資產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收回可能性予以估列；健保點數調整及健保備抵剔除數係預估健保局點數調整及健保局之刪減金額估列。

本院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院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藥品及衛材。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六)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除圖書及博物仍以報廢法外，其餘固定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四至六十年；機械儀器及設備，二至二十年；其他設備，三至二十年。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年度之醫療業務外利益或損失。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七)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於提列負債時認列費用。支付退休金時，先沖減退休準備金及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八) 所得稅

本院為中國醫藥大學之附屬作業組織，依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第三條第二項但書規定，本院之年度剩餘所得應由中國醫藥大學擬訂使用計畫，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於剩餘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三年內使用完竣，逾期未使用部分，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九) 收入之認列

本院係於醫療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外界指定捐贈予本院之捐贈收入，於收到款項時認列為補助及捐助收入。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院自一〇〇年度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係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度結餘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003,625	\$ 897,909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10,751,847	16,218,604
活期存款	151,878,448	96,297,524
定期存款	<u>174,500,000</u>	<u>102,500,000</u>
	338,133,920	215,914,037
減：轉列受限制資產—流動	(<u>5,789,802</u>)	(<u>6,014,436</u>)
	<u>\$ 332,344,118</u>	<u>\$ 209,899,601</u>

五、應收款項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應收款項	\$ 185,547,116	\$ 156,544,994
減：健保點數調整及備抵剔除數	(<u>102,003,286</u>)	(<u>67,115,348</u>)
	<u>\$ 83,543,830</u>	<u>\$ 89,429,646</u>

六、存貨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西藥	\$ 11,317,726	\$ 9,338,141
中藥	1,485,953	578,504
衛材	<u>1,572,985</u>	<u>1,591,709</u>
	<u>\$ 14,376,664</u>	<u>\$ 11,508,354</u>

七、固定資產

一〇一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年底餘額
<u>成 本</u>						
土地	\$ 2,299,524	\$ -	\$ -	\$ -	\$ 2,299,524	
房屋及建築	692,997,762	-	(24,500)	-	692,973,26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63,332,133	16,645,669	(7,868,418)	-	272,109,384	
圖書及博物	369,473	-	-	-	369,473	
其他設備	<u>138,381,458</u>	<u>13,441,415</u>	(<u>676,899</u>)	-	<u>151,145,974</u>	
	<u>1,097,380,350</u>	<u>\$ 30,087,084</u>	(<u>\$ 8,569,817</u>)	-	<u>1,118,897,617</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340,952,824	\$ 18,929,844	\$ -	-	359,882,668	
機械儀器及設備	160,990,271	14,597,358	(7,047,077)	-	168,540,552	
其他設備	<u>80,460,616</u>	<u>9,800,456</u>	(<u>588,527</u>)	-	<u>89,672,545</u>	
	<u>582,403,711</u>	<u>\$ 43,327,658</u>	(<u>\$ 7,635,604</u>)	-	<u>618,095,765</u>	
	<u>\$ 514,976,639</u>				<u>\$ 500,801,852</u>	

一〇〇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2,299,524	\$ -	\$ -	\$ -	\$ -	\$ 2,299,524
房屋及建築	693,022,262	-	(24,500)			692,997,76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64,883,260	15,270,187	(16,821,314)			263,332,133
圖書及博物	412,781	-	(43,308)			369,473
其他設備	130,082,224	9,791,893	(1,492,659)			138,381,458
	<u>1,090,700,051</u>	<u>\$ 25,062,080</u>	<u>(\$ 18,381,781)</u>			<u>1,097,380,350</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321,858,565	\$ 19,094,259	\$ -			340,952,824
機械儀器及設備	157,431,800	15,848,199	(12,289,728)			160,990,271
其他設備	72,581,460	9,167,743	(1,288,587)			80,460,616
	<u>551,871,825</u>	<u>\$ 44,110,201</u>	<u>(\$ 13,578,315)</u>			<u>582,403,711</u>
	<u>\$ 538,828,226</u>					<u>\$ 514,976,639</u>

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院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371,823 元及 11,979,562 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院按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院一〇一及一〇〇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278,466 元及 4,218,573 元。

九、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一〇一年度	一〇〇年年度
年初餘額	\$ 639,450,595	\$ 643,533,235
撥充學校基金	-	(4,082,640)
年底餘額	<u>\$ 639,450,595</u>	<u>\$ 639,450,595</u>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中國醫藥大學撥付 452,797,142 元及歷年因取得資產自捐贈公積及累積餘絀轉列 186,653,453 元。

十、累積餘絀

	<u>一〇一年度</u>	<u>一〇〇年度</u>
年初累積餘絀	\$ 20,119,836	(\$ 2,282,780)
本年度轉大學	(4,114,810)	-
年度結餘	<u>83,751,002</u>	<u>22,402,616</u>
年底累積餘絀	<u>\$ 99,756,028</u>	<u>\$ 20,119,836</u>

本院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撥付4,114,810元予中國醫藥大學。

十一、年度結餘款之使用

本院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經由中國醫藥大學申請之保留數，業經財政部同意依免稅標準第三條第二項但書規定辦理，並依計畫執行中。

中國醫藥大學於辦理其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所得稅結算申報時將對本院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結餘款依擬定之計畫申請保留。

十二、用人及折舊費用

	<u>屬醫療支出者</u>
<u>一〇一年度</u>	
用人費用	\$ 534,025,721
薪資費用	17,650,289
退休金	34,485,301
員工保險費	12,628,956
其他用人費用	43,327,658
折舊費用	
<u>一〇〇年度</u>	
用人費用	\$ 512,272,742
薪資費用	16,198,135
退休金	32,140,255
員工保險費	12,629,774
其他用人費用	44,110,201
折舊費用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院之關係
中國醫藥大學	本院為該校之附屬機構
台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安南醫院)	同為中國醫藥大學之附屬機構

(二) 本院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已揭示者外)

	一〇一一年度		一〇〇年度	
	金額	%	金額	%
1. 管理費用—租金支出				
中國醫藥大學	\$ 810,337	8	\$ -	-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金額	%	金額	%
2. 應收款項				
中國醫藥大學	\$ 492,434	3	\$ 1,046,278	1
安南醫院	2,558,588	1	-	-
	\$ 3,051,022	4	\$ 1,046,278	1

係代收代付薪資及水電費等。

	一〇二年七月底		一〇一年七月底	
	金額	%	金額	%
3. 應付款項				
中國醫藥大學	\$ 958,458	1	\$ 960,341	1

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會計師查核附表

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 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漏列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2. 查核事項：

抽查建教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漏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6.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7.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8.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09.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0.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1.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2.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3.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4.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5.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6.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7.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三) 資產查核

18.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19.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20.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1.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2.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3.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4.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5.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無購買上開範圍以外之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6.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7.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28.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短期投資、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9.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費及基金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經費及基金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31.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2.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3.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 負債查核

35.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所附舉債指數計算表，計算舉債指數。

(註 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均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填“0”。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請將舉債指數計算表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

補充說明：不適用，係由中國醫藥大學檢送。

36.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1) 除舉債指數等於 0 者外，是否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或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 是否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並無新增之借款。

報備教育部日期、文號（舉債指數等於 0 者）：

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舉債指數不等於 0 者）：

3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台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38.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4 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 3 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五) 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39.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無閒置未經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0.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1.查核事項：

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2.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購置之財物、勞務，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所購置財物、勞務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超過100萬元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六) 其他

43.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01 年 10 月 1 日台會（二）字第 1010138136 號函

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次月 15 日期限前函送教育部？（註：上學年度 7 月至本學年度 9 月之月報表，可併同 10 月之月報表，最遲於 11 月 15 日以前送教育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29 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6. 查核事項：

※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 90 年 12 月 25 日台(90)會(二)字第 90176749 號令發布之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5 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將(1)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2)平衡表(3)收支餘絀表(4)現金流量表(5)現金收支概況表(6)收入明細表(7)支出明細表(8)編製財務報表依據之附註，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48.查核事項：

會計師上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註：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9.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內部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2.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未連續 3 年（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查核簽證受查核標的學校，且最近 3 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並不曾在受查核之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董事，或有償提供學校諮詢及顧問業務？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之前 3 學年度（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

聲明結果：是 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建冬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217501 號

會員姓名：吳麗冬

事務所電話：04-23280055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地址：臺中市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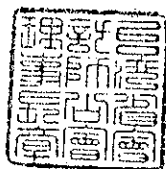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6181458

會員證書字號：台省會證字第 281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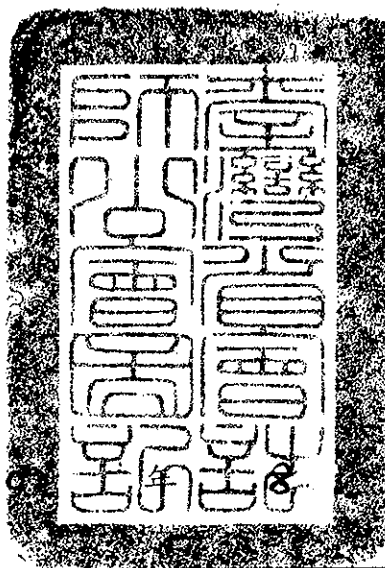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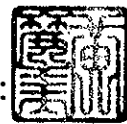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吳麗冬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2

年

月

12

日

